

四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江苏城安消防网络有限公司）的（2024年徐圩新区建设项目消防审批监管第三方技术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（2024年徐圩新区建设项目消防审批监管第三方技术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城安消防网络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1857.2633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15.47502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城安消防网络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4年4月8日

填报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。如填写不完整，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- 3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公开。